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黃雍宇
聯絡電話：(08)7320415#3655
電子信箱：a002758@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4034503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034503901-1.pdf)

主旨：檢送本縣114學年度「國中小英語文單字桌遊拼字比賽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屏東縣114學年度提升英語口說展能計畫辦理。

二、旨案活動計畫重要資訊摘要如下：

(一)參加對象：本縣各公立國中七至九年級在籍學生、國小五至六年級在籍學生。

(二)比賽日期：115年3月28日（星期六）。

(三)比賽地點：本縣南榮國中（得仁樓1樓）。

(四)報名方式：

1、由學校統一薦派參賽學生，不受理個人報名方式。請各校於報名日期截止前至 google 表單報名填寫相關資料並將報名表(附件一)核章後，上傳至google表單：
<https://forms.gle/oWFizJaJd8tEuEcE6>，承辦單位收件後將以電郵方式回覆報名狀態。

2、報名期限：115年1月5日（星期一）至115年1月15日



(星期四)止。

(五)請學校本權責核予比賽當日出席人員及帶隊教師公(差)假登記，因發表會適逢假日，得於活動完畢後依規定核實補休，惟課務自理。

(六)為使參賽學校了解旨揭比賽，將辦理說明會，說明會重要資訊摘要如下：

1、時間：114年12月30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2、地點：本縣南榮國中。

3、欲參加說明會者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2.inservice.edu.tw/>)報名，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出席時數少於總時數1/3(含)以上者，不予核發研習時數。

4、報名參加說明會之教職員，同意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20分鐘後恕不予入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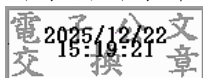
(七)本案聯絡人：

1、比賽活動計畫請洽本縣英語教育資源中心張瑞純，電話：08-7361700；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黃雍宇科員，電話：08-7320415-3655。

2、報名相關事宜請洽承辦學校南榮國中蔡昱德先生，電話08-8631112分機653。

正本：各國小、各高國中、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英語教育資源中心)、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屏東縣114學年度國中小英語文單字桌遊拼字比賽實施計畫

壹、 依據：

- 一、屏東縣114學年度提升英語口說展能計畫

貳、 目的：

- 一、增進國中、小學生英文單字認知能力，能熟稔與善用字母拼讀法識字技巧。
- 二、提供學生展現英語學習成果，增進校際觀摩機會。
- 三、鼓勵優勢與弱勢學習者培養積極向上的學習精神。
- 四、藉由趣味英語桌遊方式進行比賽，團體間相互激盪腦力，提升英語學習興趣。
- 五、縮小城鄉學習落差，建立邁向國際化的良好語言基礎。

參、 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二、承辦單位：屏東縣南榮國中
- 三、協辦單位：屏東縣英語教育資源中心

肆、 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辦理日期：115年3月28日(星期六)
- 二、辦理地點：南榮國中(得仁樓1樓)

伍、 實施方式：

- 一、參加組別與對象：
 - (一) 國中A組：21班以上，每校最多乙隊，每隊至多5名(7-9年級)學生參賽。
 - (二) 國中B組：20班(含)以下，每校最多乙隊，每隊至多5名(7-9年級)學生參賽。
 - (三) 國中C組(挑戰組)：每隊至多5名(7-9年級)參與校內學習扶助之在學學生。(一年內之記錄為限)
 - (四) 國小A組：13班以上，每校最多乙隊，每隊至多5名(5-6年級)學生參賽。
 - (五) 國小B組：12班(含)以下，每校最多乙隊，每隊至多5名(5-6年級)學生參賽。
 - (六) 國小C組(挑戰組)：每隊至多5名(5-6年級)參與校內學習扶助之在學學生。(一年內之記錄為限)

二、比賽方式：

- (一) 每隊上場競賽人數：4人，未上場比賽的選手不列入獎勵。
- (二) 以英語拼字桌遊內含道具進行比賽，競賽規則由主辦單位另行規範，並於說明會中公布說明，遊戲中玩家必須激盪腦力，設法讓手中的字母牌反覆搭組，拼湊出意涵明確的單字，才能獲得分數，而分數高低的掌握，則取決於單字的長短與正確性，及組合出的單字總數量。遊戲不僅得以測試學生英文單字認知程度，亦可激發字母拼讀法之拆解組合能力，兼備趣味及教育的效果。
- (三) 評審過程，如遇有爭議單字，以 Cambridge Learner's Dictionary 線上字典統一做最終裁定確認，參考網址 <https://dictionary.cambridge.org/dictionary/learner-english/>。
- (四) 遊戲進行採限時多回合最後計算總分方式進行，參賽選手得以攜帶正式出版發行之紙本英語字典，其中不可抄記或夾帶任何形式單字資料，亦不得使用任何電子類裝置查詢，現場裁判員將進行確認性檢查。
- (五) 相關即時訊息請上承辦學校網站首頁(<https://www.nzjh.ptc.edu.tw/nss/p/index>)查詢。

三、「國中小英語文單字桌遊拼字比賽說明會」相關資訊：

- (一) 說明會中將詳細指導競賽方式與英語相關教學目標，及現場提供實際範例操作練習，其他相關競賽細節規定，將於說明會中發布解說。
- (二) 說明會時間：114年12月30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地點：南榮國中。
- (三) 研習報名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www2.inservice.edu.tw/>)報名。
- (四) 研習時數：完成研習核給3小時研習時數，未出席或依規定簽到退者，不核給研習時數。
- (五) 報名參加說明會之教職員，同意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

四、報名方式：

- (一) 由學校統一薦派參賽學生，不受理個人報名方式。**請各校於報名日期截止前至 [google 表單報名並將報名表\(附件一\)核章後，上傳至 google 表單。](#)**
- (二) 表單連結網址：<https://forms.gle/oWFizJaJd8tEuEcE6>
承辦單位收件後將以電郵方式回覆報名狀態，其他報名相關事項請洽南榮國中蔡昱德先生，電話 08-8631112 分機 653。
- (三) 報名期限：115年1月5日(星期一)至115年1月15日(星期四)止。
- (四) 每隊應報名四名正式選手與候補學生一名，指導老師一至二名。

(五) 報名截止後，不得更換或增刪參賽學生名單，指導老師亦以原報名表內填報教師為主，不得事後更正。

(六) 成功報名隊伍名單於115年1月22日(星期四)下午4時前，公告於英資中心網站以及承辦學校網站首頁(<https://www.nzjh.ptc.edu.tw/nss/p/index>)。

(七) 賽程、場次、場地分配等訊息將於115年3月20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公告於承辦學校網站首頁(<https://www.nzjh.ptc.edu.tw/nss/p/index>)。

五、比賽期程：

序次	階段說明	日期 / 時間	備註
1	國中小英語文單字桌遊拼字比賽說明會	114年12月30日(星期二) 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 對象：主任或指導教師 ● 地點：南榮國中
2	比賽報名期限	115年 1月 5 日(星期一) 至115年 1月15日(星期四)	● 請各校於報名期限內，將核章報名表，上傳至 google 表單，表單連結網址： https://forms.gle/oWFizJaJd8tEuEcE6
3	公告參賽隊伍名單	115年1月22日(星期四)	● 下午4時前公告於英資中心網站及南榮國中網頁
4	桌遊領取	115年2月23日(星期一) 至115年3月6日(星期五) 上午8時至下午4時	● 參賽隊伍請攜帶主辦單位提供之領用單領取 ● 領取地點：南榮國中
5	正式比賽	115年 3月28日(星期六)	● 南榮國中
6	成績公告	115年3月30日(星期一) 前	● 公告於教育處、南榮國中及英語教育資源中心網頁

六、參賽隊伍評選依據：

(一) 各隊總分計算：各參賽隊伍先予計算5回合總分。

(二) 同組平均得分計算：所有參賽隊伍總得分加總後，均除計算出同組平均得分數，四捨五入取至個位數。

(三) 各獲獎級距計算及設定：

1. 特優：組平均分數加21~30%或以上。

2. 優等：組平均分數加11~20%。

3.甲等：組平均分數加減1~10%。

4.佳作：組平均分數減11~20%。

(四) 各隊等第評定：依據級距分數分布，評定各隊等第。

【參考範例】

(一) 各隊總分計算：快樂學習隊5回合總得分137分。

(二) 同組平均得分計算：同一分組平均分數120分。

(三) 各獲獎級距計算及設定：(5回合總分達以下分數)

1.特優：145~156分或以上

2.優等：133~144分

3.甲等：108~132分

4.佳作：96~107分

(四) 各隊等第評定：快樂學習隊總得分137分，評定為「優等」。

七、優勝名額及獎勵：依實際報名總隊數比例，各組錄取優勝隊伍數名，指導老師與參賽學生依下列額度敘獎。

(一) 指導老師：若為聘期三個月以上經公開甄選之代理代課教師予以敘獎，若未滿三個月，則頒發獎狀一紙。若同一教師指導兩隊，採擇優敘獎，不重複敘獎。

1. 特優：指導老師予以嘉獎2次。

2. 優等：指導老師予以嘉獎1次。

3. 甲等：指導老師予以獎狀一紙。

4. 為提升國中小 C 組(挑戰組)參與動機，指導國中小 C 組(挑戰組)的教師予以嘉獎1次，若參賽隊伍成績達特優以上，採擇優敘獎，不重複敘獎。

(二) 參賽學生：獲獎隊伍學生獎狀之製發，以每隊報名表上之實際參賽學生為受獎對象，候補學生頒發參加證明，如候補學生有實際參賽且獲獎，則會頒發獎狀。

八、其他相關規定：

(一) 為方便各校老師進行比賽指導與訓練，成功報名隊伍，將可領取練習用英語拼字桌遊一組，主辦單位將以填報 google 表單的 email 回寄領用單電子檔，請各隊填寫核章後，於指定時間內，持領用單派員至承辦學校領取，並請各校財產管理單位協助進行物品保管，比賽結束後無需繳回，競賽當日缺席比賽隊伍，應將桌遊移撥回承辦學校。

(二) 國中、小 C 組(挑戰組)的隊伍需繳交學生經篩檢測驗評定為應接受「英語科學習扶助」之證明，請自「國中小補救教學科技化評量系統」網站列印學生在案資料(一年內之記

錄為限)，並於賽前逕寄承辦單位信箱。本資料之提供，最遲請於比賽當天報到時繳交，無法提出英語科學習扶助資格證明之隊伍，將取消參賽資格。

(三) 比賽當天請依照規定報到時間前往指定比賽地點報到並進行檢錄，逾時報到者視同棄權。請參賽隊伍填妥報名表(附件一)並核章，於競賽當天繳交查驗，若未繳交者取消參賽資格。

(四) 參賽選手不得穿著可資辨識學校名稱之服裝。

(五) 選手報到後請遵照工作人員安排進場，比賽正式開始後不得進場，中途離席者視同棄賽。

(六) 各隊比賽當天有任何一位參賽選手缺席，得以候補人員遞補，低於四人以下，則全隊視同棄權，不得再遞補其他參賽者。

(七) 各場地管制人員進出，指導老師及家長不可陪同，須留在本校指定休息區等候，參賽者嚴禁攜帶手機及通訊設備。

(八) 各隊如有違反比賽規定之情節，將提送裁判委員會審查，如違規事件確立，將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

(九) 英語單字桌遊拼字比賽全程錄影，影像權歸屏東縣政府做非營利之運用。

(十) 裁判委員：本活動將邀請英語教育專業人員擔任之。

陸、 預期成效：

- 一、能夠有效提供本縣國民中小學生多樣且活潑之英語文學習與體驗機會，進而激發學生英語學習之動機。
- 二、能透過分組辦理之方式，擴增全縣國民中小學生具有同等參與學藝活動之機會，能有效拓展偏鄉地區學生英語文學習視野，進而提昇全縣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文學習動機與成效，有效縮短英語文學習城鄉差距。

柒、 經費來源：由屏東縣114學年度提升英語口說展能計畫支應

捌、獎勵：辦理本活動之承辦學校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檢送活動成果報府。

玖、本計畫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